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海外監管公告九屆十二次董事會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九屆十二次董事會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襲丹 公司秘書

中國•四川•成都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 鄒磊、黃偉、徐鵬及白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谷大可、徐海和及劉登清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在本公司会 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其中亲自出席会议董事5人,委托出席会议董事 2人(董事长邹磊委托董事徐鹏代为出席表决并主持会议,董事黄伟委托董事白 勇代为出席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徐鹏代为主持。本次 董事会会议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会议及通过的决议 合法有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 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对《企业会计准则 第21号——租赁》修订的会计政策。鉴于公司资产主要为自有资产,租赁资产金 额及占比较小,在新旧准则衔接时,公司对2019年1月1日前已存在的所有合同, 选择不重新评估,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并保持前述合同处理方式不变。

本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本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同意按程序对外披露。 本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管 2018 年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管人员 2018 年度岗位绩效考核结果。

本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要点及工作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 201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要点及工作计划。

本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公告。 本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4-29